

(1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



(12) 发明专利申请

(10) 申请公布号 CN 104164417 A

(43) 申请公布日 2014. 11. 26

---

(21) 申请号 201410292018. 3

(22) 申请日 2014. 06. 26

(71) 申请人 北京圣谷同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100089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  
9 号楼二区 104、105 号

(72) 发明人 张丹丹 叶桦 陆庆宇 阎贺  
张广春

(74) 专利代理机构 苏州市中南伟业知识产权代  
理事务所（普通合伙） 32257

代理人 伍见

(51) Int. Cl.

C12N 15/10 (2006. 01)

---

权利要求书1页 说明书2页

(54) 发明名称

一种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57) 摘要

本发明涉及一种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  
法,包括 1)取孕妇外周血,离心取上清液;2)取步  
骤 1)得到的上清液于离心管中,加等体积消化液  
和蛋白酶复合物,55~62℃孵育;3)把步骤 2)得到  
的样品在冰上冷却,沉淀蛋白,离心;4)转移步骤  
3)上清液与 0.8 倍体积磁珠混悬液混合,室温孵  
育;5)将步骤 4)得到的样品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  
附后,吸取上清;6)将步骤 5)得到的上清与磁珠  
混悬液室温孵育,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附后,弃掉  
上清,75% 酒精洗涤 2 次,即得磁珠-目的 DNA 复合  
体;7)采用 DNA 洗脱液,将步骤 6)获得的磁珠-目  
的 DNA 复合体在 DNA 洗脱液中旋涡振荡,置于磁力  
架上静置,吸取上清液,得到目的 DNA。

1. 一种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其特征在于包括以下步骤:

1) 取 2~10ml 孕妇外周血, 3~6°C 1600g 离心 8~12min, 将上清液于 3~6°C 16000g 离心 8~12min 后再取上清液;

2) 取步骤 1) 中经 16000g 离心得到的上清液于离心管中, 加等体积消化液和蛋白酶复合物, 55~62°C 孵育 30min;

3) 把步骤 2) 得到的样品在冰上冷却, 然后加入 NH<sub>4</sub>AC 沉淀蛋白, 并充分混匀, 5000g 离心 4~6min;

4) 转移步骤 3) 上清液与 0.8 倍体积磁珠混悬液混合, 室温孵育 10min;

5) 将步骤 4) 得到样品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附后, 吸取上清;

6) 将步骤 5) 得到的上清与 1.5 倍体积磁珠混悬液室温孵育 10min, 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附后, 弃掉上清液, 用 75% 酒精洗涤 2 次, 即得磁珠 - 目的 DNA 复合体;

7) 采用 DNA 洗脱液, 将步骤 6) 获得的磁珠 - 目的 DNA 复合体在 DNA 洗脱液中旋涡振荡, 置于磁力架上静置, 吸取上清液, 得到目的 DNA。

2.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其特征在于, 所述步骤 1) 为: 取 2~10ml 孕妇外周血, 4°C 1600g 离心 10min, 将上清液于 4°C 16000g 离心 10min 后再取上清液。

3.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其特征在于, 所述步骤 2) 为: 取步骤 1) 中经 16000g 离心得到的上清液于离心管中, 加等体积消化液和蛋白酶复合物, 60°C 孵育 30min。

4. 如权利要求 1 所述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其特征在于, 所述步骤 3) 为: 把步骤 2) 得到的样品在冰上冷却, 然后加入 NH<sub>4</sub>AC 沉淀蛋白, 并充分混匀, 5000g 离心 5min。

## 一种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 技术领域

[0001] 本发明涉及一种核酸提取方法,具体上的涉及一种脱氧核糖核酸(DNA)的提取方法。

### 背景技术

[0002] 基因组 DNA 提取一般需遵循以下几个原则:1、保证提取的 DNA 具有一定的长度;2、排除有机溶剂和金属离子污染;3、蛋白质、多糖、脂类等降低到最低程°C;4、排除其他核酸分子的污染。对于范围在 2~10ml 血样的基因组 DNA 提取,经典方法是用 SDS、蛋白酶 k 消化,再用酚氯仿反复抽提,此过程用到了有毒的苯酚、氯仿、异戊醇等溶剂,苯酚对皮肤有强烈的腐蚀作用,可抑制中枢神经系统;而氯仿易挥发,能分解出有毒气体,作用于中枢神经系统。吸入后对心、肾、肝有损害;异戊醇吸入或经皮肤吸收有麻醉作用,对皮肤和呼吸道有刺激,引起神经系统功能紊乱。酚氯仿法操作繁琐、耗时耗力,极易造成样本的丢失和污染。尤其应用于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检测时,由于外周血中胎儿游离 DNA 含量较低,采用酚氯仿法时,需要的样本量较大,其有毒溶剂用量多,检测过程复杂,容易发生污染和样本丢失的问题更加突出,因此迫切需要无毒且操作步骤简单,提取时间段的提取试剂和方法。

[0003] 有鉴于上述的缺陷,本设计人,积极加以研究创新,以期创设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使其更具有产业上的利用价值。

### 发明内容

[0004] 为解决上述技术问题,本发明的目的是提供一种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0005] 本发明提供了一种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其特征在于包括以下步骤

1)、取 2~10ml 孕妇外周血,3~6°C 1600g 离心 8~12min,将上清液于 3~6°C 16000g 离心 8~12min 后再取上清液;

2) 取步骤 1) 中经 16000g 离心得到的上清液于离心管中,加等体积消化液和蛋白酶复合物,55~62°C 孵育 30min;

3) 把步骤 2) 得到的样品在冰上冷却,然后加入 NH<sub>4</sub>AC 沉淀蛋白,并充分混匀,5000g 离心 4~6min;

4) 转移步骤 3) 上清液与 0.8 倍体积磁珠混悬液混合,室温孵育 10min;

5) 将步骤 4) 得到样品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附后,吸取上清;

6) 将步骤 5) 得到的上清液与 1.5 倍体积磁珠混悬液室温孵育 10min,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附后,弃掉上清液,用 75% 酒精洗涤 2 次,即得磁珠 - 目的 DNA 复合体。

[0006] 7) 采用 DNA 洗脱液,将步骤 6) 获得的磁珠 - 目的 DNA 复合体在 DNA 洗脱液中旋涡振荡,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取上清液,得到目的 DNA。

[0007] 所述的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优选

步骤 1) 为:取 2~10ml 孕妇外周血,4°C 1600g 离心 10min,将上清液于 4°C 16000g 离心 10min 后再取上清液。

[0008] 步骤 2) 为 :取步骤 1) 中经 16000g 离心得到的上清液于离心管中, 加等体积消化液和蛋白酶复合物, 60℃ 孵育 30min。

[0009] 步骤 3) 为 :把步骤 2) 得到的样品在冰上冷却, 然后加入 NH<sub>4</sub>AC 沉淀蛋白, 并充分混匀, 5000g 离心 5min。

[0010] 本发明提供的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采用磁珠吸附方法将提取外周血 DNA, 与现有的酚氯仿法相比, 避免了苯酚、氯仿、异丙醇等有毒试剂的使用, 且操作步骤简单, 磁珠通过静电作用能和 DNA 结合在一起, 能吸附溶液中的 DNA, 且本发明提供的方法, 针对胎儿游离 DNA 在外周血中含量较低的特点, 采用了两次加入磁珠混悬液吸附的方法, 能够更有针对性的提取外周血中的胎儿游离 DNA。通过乙醇清洗, 可以去除 DNA 中的其他小分子污染, DNA 提取完全且纯度高, 与酚氯仿法提取的 DNA 样品相比, 本法提取的 DNA 样品, 除了适用于巢式 PCR 扩增外, 还可以适用于普通 PCR 扩增, 显著的降低了后续检测的成本。

## 具体实施方式

[0011] 下面结合实施例, 对本发明的具体实施方式作进一步详细描述。以下实施例用于说明本发明, 但不用来限制本发明的范围。

[0012] 实施例 1 外周血胎儿游离 DNA 提取方法

样品类型 :新鲜外周血, 取自孕周为 12 ~ 37 的健康妇女

### 一. 实验步骤

1) 取 2ml 孕妇外周血, 4℃ 1600g 离心 10min, 所得上清液于 4℃ 16000g 离心 10min 后再取上清液;

2) 取步骤 1) 经 16000g 离心得到的上清液于离心管中, 加等体积消化液和蛋白酶复合物, 60℃ 孵育 30min;

3) 把步骤 2) 得到的样品在冰上冷却, 然后加入 NH<sub>4</sub>AC 沉淀蛋白, 并充分混匀, 5000g 离心 5min;

4) 转移步骤 3) 上清液与 0.8 倍体积磁珠混悬液混合, 室温孵育 10min;

5) 将步骤 4) 得到样品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附后, 吸取上清,

6) 将步骤 5) 得到的上清液与 1.5 倍体积磁珠混悬液室温孵育 10min, 置于磁力架上静置吸附后, 弃掉上清液, 用 75% 酒精洗涤 2 次, 即得磁珠 - 目的 DNA 复合体。

[0013] 7) 采用 DNA 洗脱液, 将步骤 6) 获得的磁珠 - 目的 DNA 复合体在 DNA 洗脱液中旋涡振荡, 置于磁力架上静置, 吸取上清液, 得到目的 DNA。

[0014] 以上所述仅是本发明的优选实施方式, 并不用于限制本发明, 应当指出, 对于本技术领域的普通技术人员来说, 在不脱离本发明技术原理的前提下, 还可以做出若干改进和变型, 这些改进和变型也应视为本发明的保护范围。